



Chin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4

2021

中期報告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財務摘要
- 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1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趙靖飛先生(主席)
范欣先生(行政總裁)
秦伯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煜女士
賈麗欣女士
榮毅先生

公司秘書

陳增武先生

審核委員會

韓煜女士(委員會主席)
賈麗欣女士
榮毅先生

提名委員會

趙靖飛先生(委員會主席)
韓煜女士
賈麗欣女士
榮毅先生

薪酬委員會

榮毅先生(委員會主席)
范欣先生
韓煜女士
賈麗欣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暨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香港分行

核數師

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開曼群島法例之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香港法例之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公司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cidc/index.htm

股份代號

264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績

收入	25,440	16,445
毛利	7,895	4,220
毛利率	31.0%	25.7%
除稅前虧損	8,660	6,966
期內虧損	8,660	6,966
每股虧損	2.26港仙	1.82港仙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44,325	32,0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5	2,28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資產虧絀	(19,012)	(10,887)

業務表現比率

流動比率	0.60	0.75
速動比率	0.42	0.45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在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零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5	25,440	16,445
銷售成本		(17,545)	(12,225)
毛利		7,895	4,220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4	815
銷售及分銷成本		(3,460)	(1,72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2,304)	(10,106)
應收貿易賬款項減值		(22)	—
融資成本	6	(873)	(172)
除稅前虧損	7	(8,660)	(6,966)
所得稅開支	8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8,660)	(6,96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香港以外業務換算 之匯兌差額	(473)	(65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473)	(6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 總額	(9,133)	(7,6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0 (2.26)港仙	(1.82)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352	233
已付按金		1,698	1,677
使用權資產	12	10,593	1,85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643	3,763
流動資產			
存貨		8,327	11,265
應收貿易賬款	13	12,478	9,8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411	3,532
應收前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	8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543
可退回稅項		513	438
已抵押定期存款	14	—	4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5	2,280
流動資產總額		27,682	28,32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5	4,089	2,7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73	7,561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468	—
應付前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171	8,171
應付一間前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5,590	5,59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63	263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16	8,000	8,000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貸款	17	2,226	—
租賃負債	12	5,648	5,523
流動負債總額		46,328	37,8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淨額		(18,646)	(9,52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03)	(5,762)
非流動負債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貸款	17	7,282	3,262
租賃負債	12	9,727	1,86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009	5,125
負債淨額		(19,012)	(10,88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資產虧絀			
股本	18	3,827	3,827
儲備		(22,839)	(14,714)
資產虧絀總額		(19,012)	(10,88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及 任意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827	77,760	—	1,546	5,249	(78,877)	9,505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657)	—	(6,966)	(7,623)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3,827	77,760	—	889	5,249	(85,843)	1,88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827	77,760	389	2,523	5,249	(100,635)	(10,887)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473)	—	(8,660)	(9,133)
最終控股股東提供之 免息貸款(附註17)	—	—	1,008	—	—	—	1,00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827	77,760	1,397	2,050	5,249	(109,295)	(19,01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5,230)	(1,31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294)	36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4,409	(1,9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1,115)	(3,26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0	15,4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220)	123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5	12,330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主要從事皮革製品之製造及分銷以及時裝、鞋履及皮革配飾之零售。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本集團已取得在中國內地(「**中國**」)種植工業大麻的相關許可證，並將其業務擴展至工業大麻種植及大麻織物產品生產。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Waterfront Holding Group Co., Ltd. (「**Waterfront**」)，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趙靖飛先生(「**趙先生**」)最終控制。Waterfront的註冊辦事處位於Sertus Chambers, P.O. Box 905,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VI。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算，而港元亦為本集團大多數經營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近千位數。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過審核，惟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經董事會(「**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載有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擇說明附註。有關附註載列對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化有重要影響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因此須與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b) 計量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c) 持續經營基礎

本集團(i)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約為8,660,000港元，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產生流動負債淨額及資產虧絀分別約為18,646,000港元及19,012,000港元；及(ii)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45,000港元，僅用於償還其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義務。這些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儘管存在上述條件，董事已編製本集團之現金流量預測，並在考慮以下措施後，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12個月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履行該期間到期的財務義務：

- (i) 本公司已收到本公司執行董事秦伯翰先生(「秦先生」)的承諾函，承諾在本公司有足夠能力償還之前，不會要求其償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欠款8,000,000港元；
- (ii) 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與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訂立另一份貸款協議，據此，秦先生授出最多30,000,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公司，為期兩年，截至批准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以上融資均未運用；
- (iii) 本公司與趙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訂立一份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最多20,000,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公司，為期兩年，於報告期末及批准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以上融資均未動用；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c) 持續經營基礎(續)

- (iv) 本公司已獲得趙先生的支持函，確認其不會在本公司有能力償還之前，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其本金總額為約10,908,000港元之貸款及應付款。趙先生亦確認其願意進一步提供所需的充足財務資源，以使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到期的財務義務，並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24個月內繼續開展其業務。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不包含無法獲得該等資金和承諾會導致的任何調整，這表明存在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嚴重成疑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本集團無法以持續基準繼續經營業務，則會作出調整，將資產價值重列為可收回款項，為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提供撥備。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規定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

本集團就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新冠有關的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應對的是當以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代替現有利率基準時影響財務報告的早前修訂中未應對之問題。第2期修訂提供了一種可行權宜方法，即在考慮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確定基準的變化時，如果該變化是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結果並且確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變化前一刻的先前基礎，則可以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對對沖指定和對沖文件進行利率基準改革要求的更改，並不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要求處理，以衡量和確認對沖無效性。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3.1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 (續)****(a) (續)**

該等修訂還規定了一項臨時緩解，即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分時，實體無需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該救濟允許實體在指定對沖後假設可單獨識別的要求已滿足，但前提是該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分將在未來24個月內變得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還要求實體披露其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和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拓寬了可行權宜方法的可用範圍，允許承租人選擇不將因新冠疫情而直接於12個月前產生的租金優惠按租賃修訂入賬。因此，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任何租賃付款減免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支付款項的租金優惠，前提是須符合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同時將首次應用該修訂本產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保留溢利於當前會計期間期初的期初結餘的調整。該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將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出租人所發放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支付款項的租金優惠，該等租金優惠乃因新冠疫情而直接產生。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續)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呈列及披露如有任何變化，將反映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3.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 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修訂本)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號闡釋性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號(修訂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準則的影響，且初步結果顯示該等應用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4. 估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其他來源並不明顯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收入及開支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i)製造及分銷皮具；(ii)時尚服飾、鞋履及皮革配飾零售業務。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取得相關許可證後，本集團將其業務擴展至工業大麻種植及大麻織物產品生產(「**工業大麻種植業務**」)。然而，由於工業大麻種植業務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尚未建立規模，因此，該業務並未形成單獨的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不同且所需之業務策略各有不同，故本集團獨立管理各分部。以下概述本集團各呈報分部之業務：

- 生產業務 — 製造及分銷皮具
- 零售業務 — 時尚服飾、鞋履及皮革配飾零售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間交易乃參考就同類訂單向外界人士收取之價格後定價。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所用之分部業績計量不包括中央收入及開支，因此該等收入及開支不會分配至營運分部。

	生產業務		零售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入	21,327	14,667	4,113	1,778	25,440	16,445
分部間收入	159	—	—	207	159	207
可呈報分部收入(附註(i))	21,486	14,667	4,113	1,985	25,599	16,652
可呈報分部虧損	(4,163)	(3,631)	(2,170)	(673)	(6,333)	(4,304)
利息收入					1	39
未分配公司開支(附註(ii))					(2,328)	(2,701)
除稅前虧損					(8,660)	(6,966)
所得稅開支					—	—
期內虧損					(8,660)	(6,966)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生產業務		零售業務		總計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36,725	25,260	6,513	4,551	43,238	29,811
應收前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	8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543
可退回稅項					513	438
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附註(iii))					566	1,292
合併資產總額					44,325	32,092
可呈報分部負債	22,658	9,000	4,603	5,499	27,261	14,499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468	—
應付前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171	8,171
應付一間前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5,590	5,59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63	263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8,000	8,000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貸款					9,508	3,262
未分配公司負債(附註(iv))					3,076	3,194
合併負債總額					63,337	42,979

附註：

- (i) 來自生產業務及零售業務之收入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
- (ii) 該金額指未分配予營運分部之未分配企業開支，包括專業費用、董事酬金、人工成本、外匯虧損及其他總辦事處開支。
- (iii) 該金額指已付未分配按金、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iv) 該金額指已收未分配按金、應計總辦事處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及租賃負債。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698	172
最終控股股東貸款之推算利息(附註17)	175	—
	873	172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7,545	12,2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	60	6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ii))	2,377	2,007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914	(227)
短期租賃開支	1,349	661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iii))	9,772	8,67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淨額	2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51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819	—
存貨減記，淨額(包括在銷售成本中)	690	—
政府補助(附註(iv))	—	(240)
利息收入	(1)	(39)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除稅前虧損(續)

附註：

- (i)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包括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i)存貨成本中約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000港元)的折舊；(ii)銷售及分銷成本中約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的折舊。
- (ii) 使用權資產折舊包括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i)存貨成本中約1,27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58,000港元)的折舊；(ii)銷售及分銷成本中約3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 (iii) 員工成本包括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i)存貨成本中約3,0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49,000港元)的直接勞工成本；(ii)銷售及分銷成本中約77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4,000港元)的薪金。
- (iv)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本集團在香港就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補貼獲得政府補助240,000港元。此等政府補貼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法定稅率16.5%繳稅。就在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而言，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法定稅率25%繳稅。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及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有結轉自過往年度的稅項虧損可供抵銷兩個期間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額外評稅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對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進行稅務審查，就二零一一及一二評稅年度發出648,000港元香港利得稅的額外評稅(「**AA2012**」)。相關附屬公司已就該等額外評稅提出異議，而AA2012已獲稅務局同意無條件緩繳。

二零一九年三月，稅務局向相關附屬公司就二零一二及一三評稅年度發出485,000港元香港利得稅的額外評稅(「**AA2013**」)。相關附屬公司已就該等額外評稅提出異議，而AA2013已獲稅務局同意無條件緩繳。

二零二零年一月，稅務局再次向相關附屬公司就二零一三及一四評稅年度發出465,000港元香港利得稅的額外評稅(「**AA2014**」)。相關附屬公司已就該等額外評稅提出異議，本集團購買155,000港元儲稅券以獲得AA2014之有條件緩繳。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所得稅開支(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稅務局再次向相關附屬公司就二零一四及一五評稅年度發出435,000港元香港利得稅的額外評稅(「AA2015」)。相關附屬公司已就該等額外評稅提出異議，本集團購買72,500港元儲稅券以獲得AA2015之有條件緩繳。

本集團在應對稅務審查時已徵詢稅務專家的幫助和建議。截至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稅務局所進行的稅務審查仍處於初步階段，搜證尚未完成，正與稅務局交換不同意見，稅務審查的結果無法合理即時確定。然而，董事已根據現有事實及情況進行評估，並認為相關附屬公司已根據《稅務條例》妥為擬制並提交香港利得稅報稅表。據此，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進一步撥備。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虧損約8,6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966,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382,704,0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2,704,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等於相應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4,22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認為由於其皮革零售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產生高額損失，若干物業、廠房和設備(包括租賃裝修)(「零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使用權資產(附註12)(「零售使用權資產」)存在減值跡象。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零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零售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約5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和8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附註12)。

12. 租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廠房及零售店鋪場地訂立若干新租賃協議，年期介乎5個月至5年(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辦公場所的新租賃協議，年期為2年)。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零售店鋪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初始確認分別約11,913,000港元及11,874,000港元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1,499,000港元)。

如附註11所詳述，本集團對零售店鋪的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約8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623	10,956
減：虧損撥備	(1,145)	(1,123)
賬面淨值	12,478	9,833

概無授予本集團零售業務客戶任何信貸期。生產分部的客戶獲授的信貸期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於報告期結算日，基於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扣減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30天	4,730	5,453
31天至60天	5,194	3,679
61天至90天	2,441	685
91天至120天	—	11
121天至365天	113	1
超過365天	—	4
	12,478	9,833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收貿易賬款(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面對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8%	12,299	(10)	12,289
1至30日(已逾期)	0.09%	76	—	76
31至60日(已逾期)	9.14%	124	(11)	113
61至90日(已逾期)	11.56%	—	—	—
91至365日(已逾期)	77.76%	1	(1)	—
超過365日(已逾期)	100%	1,123	(1,123)	—
		13,623	(1,145)	12,478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對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3%	9,819	(4)	9,815
1至30日(已逾期)	0.09%	13	—	13
31至60日(已逾期)	9.18%	—	—	—
61至90日(已逾期)	11.55%	1	—	1
91至365日(已逾期)	78.87%	4	—	4
超過365日(已逾期)	100%	1,119	(1,119)	—
		10,956	(1,123)	9,833

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撥備矩陣計量。撥備比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個客戶板塊組別(例如按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的已逾期日數計算。計算反映歷史回收率、貨幣時間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取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現有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有支持憑據的資料。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期內應收貿易賬款之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年初	1,123	947
減值虧損撥備	22	176
期末／年末結餘	1,145	1,123

14. 已抵押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在銀行的定期存款約430,000港元已抵押給銀行，以取得以房東為受益人的銀行擔保代替租賃按金。該已抵押定期存款已於本期間的相關租賃屆滿後解除。

15.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結算日，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30天	947	1,185
31天至60天	1,599	349
61天至90天	935	867
91天至120天	251	2
121天至365天	5	2
超過365天	352	341
	4,089	2,746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秦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秦先生向本公司授出8,000,000港元的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的貸款。根據董事秦先生給予的承諾函，秦先生承諾在本公司有能力償還之前，不會要求其償還欠款。

17.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的貸款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年初	3,262	—
與最終控股股東簽訂的貸款協議 本金額	7,630	3,374
來自無息貸款之名義利息減省	(1,008)	(389)
	9,884	2,985
推算利息開支	175	93
還款	(536)	—
匯兌調整	(15)	184
於期末/年末之餘額	9,508	3,262
減：即期部分	(2,226)	—
非即期部分	7,282	3,262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的貸款(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374,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償還。於授出日期，該貸款已重估至其現值約人民幣2,654,000元(相當於約2,985,000港元)，且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列作非流動負債，採用實際利率6厘。期內，貸款已部分清償人民幣490,000元(相當於約536,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1,000,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或之前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人民幣1,000,000元(相當於約1,201,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或之前償還。於授出日期，該貸款已重估至其現值約人民幣813,000元(相當於約977,000港元)，且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列作非流動負債，採用實際利率10厘。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人民幣500,000元(相當於約601,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或之前償還。於授出日期，該貸款已重估至其現值約人民幣407,000元(相當於約489,000港元)，且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列作非流動負債，採用實際利率10厘。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的貸款(續)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人民幣500,000元(相當於約601,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七日或之前償還。於授出日期，該貸款已重估至其現值約人民幣407,000元(相當於約489,000港元)，且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列作非流動負債，採用實際利率10厘。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人民幣2,500,000元(相當於約3,003,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日或之前償還。於授出日期，該貸款已重估至其現值約人民幣2,034,000元(相當於約2,442,000港元)，且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列作非流動負債，採用實際利率10厘。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100,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或之前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趙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1,126,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集團，該貸款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或之前償還。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82,704	3,827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20.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資本承擔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契約但未撥備		
— 租賃裝修	1,501	—
— 廠房和機器	129	—
	1,630	—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與關聯方的結餘及交易詳情於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別處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期內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630	729
離職後福利	—	15
	630	744

22.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形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445,000港元增加約54.7%至約25,440,000港元。毛利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20,000港元增加約87.1%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895,000港元。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7%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1.0%。收入及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造業務分部及零售分部的提升及隨著COVID-19疫情得到較好控制而帶來的全球經濟活動恢復。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15,000港元減少87.2%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4,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COVID-19疫情爆發的相關政府補助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23,000港元增加約100.8%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60,000港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開設兩家零售店，產生額外的店舖租金和人力資源開支以及(ii)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發展中國國內零售業務而產生額外的銷售和分銷成本。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106,000港元增加約21.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304,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匯兌損失和零售業務部門使用權資產減值增加所致。

綜上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8,6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96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為2.26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2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生產及零售業務分部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83.8%（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9.2%）及約16.2%（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8%）。

生產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生產業務產生的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667,000港元增加45.4%至約21,327,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止六個月COVID-19疫情爆發導致香港、中國及海外市場之需求減少、本集團的中國工廠暫時關閉以及全球範圍內的物流限制所致。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隨著世界廣泛接種疫苗，經濟已經逐步恢復，海外市場對產品的需求也有所增加。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美國	13,160	61.7	7,423	50.6
歐洲	3,083	14.4	3,282	22.4
香港	2,294	10.8	436	3.0
中國	—	—	40	0.3
其他	2,790	13.1	3,486	23.7
	21,327	100	14,667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皮帶	20,812	97.6	13,948	95.0
皮具及其他配飾	515	2.4	719	5.0
	21,327	100	14,667	100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生產業務分部之經營錄得虧損，約為4,163,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虧損約3,631,000港元增加約14.7%。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精簡人力資源及降低其他間接成本。

零售業務

本集團零售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78,000港元增加約131.3%。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11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售業務出現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對中國零售市場的探索和擴張。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中國	2,762	64.2	—	—
香港	1,351	32.8	1,778	100
	4,113	100	1,778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店舖租金對收入之比率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1.0%，下降至51.5%。該下降主要因為中國零售市場線上銷售增長所產生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增加。員工成本對收入之比率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1.6%（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4%）。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持零售店數量。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四間AREA 0264店舖及一間Teepee Leather workshop（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兩間AREA 0264店舖及一間Teepee Leather workshop）。

鑒於上述各點，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零售業務分部錄得經營虧損約2,17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3,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開設兩家零售店，產生額外的店舖租金和人力資源開支以及(ii)零售業務分部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惟為中國國內零售銷售利潤所抵消。

前景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隨著全球新冠疫情的逐步緩解，全球生產逐步接近疫前水平，消費加速恢復，海外皮具市場消費有所恢復。

海外市場方面，隨著疫苗接種率的提高，國際消費環境逐漸趨於穩定。此外，疫情在南亞和東南亞的蔓延對一些國家的製造業產生了不利影響，因此，來自海外的製造訂單進一步穩定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本集團對皮具產業狀況保持樂觀態度。隨著海外品牌的補貨需求以及海外需求的持續回升，預計下半年皮具訂單將繼續向好。但由於疫情的持續影響，也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

此外，現有的零售市場及熱度在不斷變化，消費能力高的消費者正趨於年輕化。然而，我們現有的皮具產品款式過時，缺乏吸引力。下半年，我們將專注於設計及推出全新系列的皮具產品，採用我們品牌Area0264的風格，同時不失時尚元素。預期此舉將為零售業務帶來全新的現代氣息。

與此同時，隨著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在東莞啟用的新工廠，本集團將專注於提高工廠內的生產效率，以達到最佳生產水平。

此外，誠如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刊發的公告所載，本集團已實施計劃多元拓展業務至工業大麻種植及大麻織物製品生產業務（「**業務計劃**」）。大麻織物以工業大麻的纖維為原料製成，是一種抗菌、堅固、用途廣泛的紡織品，具有獨特的環境適應能力，在夏季和冬季都很受歡迎。

本集團已獲得相關的工業大麻種植許可證，並已於雲南租地試種工業大麻。本集團亦已獲雲南省農業科學院經濟作物研究所提供工業大麻種子雲麻7號。本集團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並致力於試種工業大麻。本集團期待於不久後成功試種並掌握製造及生產大麻織物的能力。

董事會認為，業務計劃如能落實，將能夠使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和收入來源多樣化，從而提高其長期盈利能力。

本集團將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繼續與客戶、股東及商業夥伴合作，並將同時檢討其業務策略方向及運營，以進一步減輕虧損並最大化股東的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945,000港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2,28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27,6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329,000港元)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總額約46,32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7,854,000港元)。流動資產總值減少主要由於存貨以及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約為0.60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75倍)，乃以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錄得總存貨約8,32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265,000港元)，且由於經濟逐漸恢復且海外市場需求增加，存貨週轉天數由148天降至86天。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約12,47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833,000港元)，且應收賬週轉天數由90天降至89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股東資產虧絀約為19,0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887,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業務虧損所致。

如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c)所詳述，(i)本公司已收到本公司執行董事秦先生的承諾函，承諾在本公司有償還之前，不會要求其償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欠款8,000,000港元；(ii)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與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訂立另一份貸款協議，據此，秦先生授出最多30,000,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公司，為期兩年，截至批准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以上融資均未運用；(iii)本公司與趙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訂立一份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趙先生授出最多20,000,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公司，為期兩年，於報告期末及批准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以上融資均未動用；(iv)本公司已獲得趙先生的支持函，確認其不會在本公司有償還之前，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其本金總額為約10,908,000港元之貸款及應付款。趙先生亦確認其願意進一步提供所需的充足財務資源，以使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到期的財務義務，並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24個月內繼續開展其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或銀行融資(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約44,325,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092,000港元)及總負債為約63,337,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979,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約142.9%(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3.9%)。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撥付其業務所需。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列算。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匯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就此而言，本集團不會面臨來自美元之重大貨幣風險。此外，人民幣兌其他貨幣之波動將產生外幣兌換收益或虧損，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造成不利影響。外匯管制的任何施加、變動或取消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盈利兌換或轉換為港元或美元後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就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定期存款約430,000港元)。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購或出售事項。

承擔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詳情於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61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名)。僱員薪酬主要視乎工作性質、表現及於本集團服務年期而定。董事酬金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經驗、責任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亦可享有酌情花紅，惟視乎本集團整體表現。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僱員福利，包括退休金、醫療計劃以及適用法律及規例規定的其他適用社會保險。除定期在職訓練外，本集團為新任職僱員提供訓練，包括介紹相關規例及整體安全意識，以及員工在車間內的工作範圍及職責的車間特定訓練。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趙靖飛 (主席兼執行董事)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	273,524,406	71.47

附註：

該等股份由Waterfront Holding Group Co., Ltd.持有，而Waterfront Holding Group Co., Ltd.由趙靖飛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靖飛先生被視為於Waterfront Holding Group Co., Lt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於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 概約百分比
趙靖飛(主席兼執行 董事)	Waterfront Holding Group Co., Ltd.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而該權益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中，或彼等之權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

於股份的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Waterfront Holding Group Co., Ltd.	實益擁有人	273,524,406	71.47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而該權益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中，或彼等之權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八日通過的一項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七日屆滿，且本公司此後並無採納任何新的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而於回顧期內，概無本公司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予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得益之權利，而彼等亦概無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收購有關權利。

董事資料之變動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及董事確認後，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年度報告或董事獲委任日期後，概無董事資料之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制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5條，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執行內部審核功能。董事會知悉內部審核功能的重要性，而基於本集團之規模及簡單的營運架構以及現行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決定暫不成立內部審核部門。取而代之的是，本公司將聘請獨立第三方每年執行內部審核功能。如有必要，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以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思捷皮具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訂立租賃協議，以在東莞租賃若干物業用於生產經營並作為其生產工廠及員工宿舍（「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被視為使用權資產的租賃構成一項主要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佈、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由於對與租賃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的實施的疏忽監督，本公司未能及時遵守上市規則第14.34及14.40條有關租賃的公告及股東批准要求。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發佈有關租賃的公告，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發佈通函。

為防止日後出現不遵守披露規定的情況，本公司將採取措施加強相關內部程序，並繼續為員工，尤其是相關中國人員提供培訓。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所載規定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其目的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韓煜女士(主席)、賈麗欣女士及榮毅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並商討財務申報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c)中所披露之外，於本報告期後至本報告日，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趙靖飛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